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unfonda Group Holdings
SUNFONDA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新豐泰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771)

持續關連交易
與揚州新豐泰汽車有限責任公司訂立商品買賣框架協議

背景

茲提述新豐泰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九日的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與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揚州新豐泰訂立的原商品買賣框架協議，據此，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可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不時向揚州新豐泰銷售或採購大眾進口汽車以及汽車零配件。

董事會欣然宣佈，鑒於原商品買賣框架協議將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到期，且考慮到其項下進行的交易帶給本公司的益處，本公司已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四日(於交易時段結束後)與揚州新豐泰訂立商品買賣框架協議，以重續及延長原商品買賣框架協議項下進行的交易，期限由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期三年，其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商品買賣框架協議

商品買賣框架協議的詳情

日期：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四日

訂約方：揚州新豐泰

本公司

- 交易內容 : 本集團可以不時向揚州新豐泰銷售或採購大眾進口汽車以及汽車零配件
- 協議期限 :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期三年
- 定價政策 : 本集團與揚州新豐泰之間銷售或採購大眾進口汽車及汽車零配件的交易有助於發揮本集團的區域優勢和產品多元化的優勢，在沒有差價的情況下根據不同店面的銷售情況靈活調配不同車型的庫存(西北與華東區域之間不同的熱銷車型可以非常方便進行調撥)，從而進一步擴大市場份額。根據商品買賣框架協議，本集團與揚州新豐泰之間銷售或採購大眾進口汽車及汽車零配件的所有交易價格應等同於本集團或揚州新豐泰直接向大眾汽車(中國)銷售有限公司購買的交易價格，也符合本公司與其他獨立汽車經銷商進行交易的定價政策。在該等交易中，因交易價格完全採用與大眾汽車(中國)銷售有限公司或其他獨立汽車經銷商向本集團或揚州新豐泰提供的交易價格，本集團及揚州新豐泰並不會從商品買賣框架協議及其項下的交易中賺取任何差價。因此，本公司認為本集團與揚州新豐泰之間的銷售或採購大眾進口汽車及汽車零配件的定價政策公平合理。

本集團向揚州新豐泰銷售大眾進口汽車及汽車零配件過往金額、年度上限

過往金額

截至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經審核 銷售額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經審核 銷售額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經審核 銷售額 (人民幣千元)
9,102	4,991	1,353

原商品買賣框架協議下實際交易金額與年度上限出現差異的主要原因為汽車行業的全產業鏈在過去三年不同程度地受到新冠疫情影響，並且大眾廠商自二零一九年開始向中國銷售的車型陸續減少，導致大眾進口汽車的銷量下滑，本集團向揚州新豐泰銷售的金額隨之減少。

年度上限

截至二零二三年、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我們預計本集團將向揚州新豐泰銷售大眾進口汽車以及汽車零配件的交易總額如下：

截至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預計 交易總額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預計 交易總額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預計 交易總額 (人民幣千元)
15,000	14,000	13,000

考慮到預期大眾進口汽車自二零二三年起將會陸續有新的車型推出，加之國內疫情的精確化管控，本公司結合過往的交易金額預估截至二零二三年、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本集團向揚州新豐泰銷售的年度上限金額。

本集團向揚州新豐泰採購大眾進口汽車及汽車零配件過往金額、年度上限

過往金額

截至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經審核 銷售額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經審核 銷售額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經審核 銷售額 (人民幣千元)
5,353	1,072	1,693

原商品買賣框架協議下實際交易金額與年度上限出現差異的主要原因為汽車行業的全產業鏈在過去三年不同程度地受到新冠疫情影響，並且大眾廠商自二零一九年開始向中國銷售的車型陸續減少，導致大眾進口汽車的銷量下滑，本集團向揚州新豐泰採購的金額隨之減少。

年度上限

截至二零二三年、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我們預計本集團將向揚州新豐泰採購大眾進口汽車及汽車零配件的交易總額如下：

截至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預計 交易總額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預計 交易總額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預計 交易總額 (人民幣千元)
12,000	11,000	10,000

考慮到預期大眾進口汽車自二零二三年起將會陸續有新的車型推出，加之國內疫情的精準化管控，本公司結合過往的交易金額預估截至二零二三年、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本集團向揚州新豐泰採購的年度上限金額。

本集團將以自有資金向揚州新豐泰支付有關對價。

釐定基準

根據大眾進口汽車品牌在全國及不同區域的銷售情況紀錄、以前年度的年度上限、實際交易數量及金額的情況、以及二零二三年至二零二五年期間預期交易金額，本集團預估於二零二三年至二零二五年期間與揚州新豐泰之間銷售或採購大眾進口汽車及汽車零配件的年度上限金額。交易金額中包括汽車的交易金額和零配件的交易金額。本集團與揚州新豐泰之間的交易價格與本集團或揚州新豐泰向大眾汽車(中國)銷售有限公司直接採購的交易價格是一致的，雙方沒有差價，本集團向揚州新豐泰銷售或採購大眾進口汽車及汽車零配件的價格亦與其他獨立汽車經銷商的交易價格是一致的。

訂立交易的理由

首先，本集團與揚州新豐泰已有多年的合作關係。多年的合作關係已使本集團與揚州新豐泰雙方形成了深入的認識並建立了良好的持續合作基礎。

其次，揚州新豐泰所處的江蘇地區業務增長迅速，經銷網點較為密集。本公司的兩家代理大眾進口品牌的附屬公司與揚州新豐泰同屬江蘇地區。在汽車銷售行業中，不同城市的熱點銷售車型不盡相同，本集團通過車型的調劑可以拓寬汽車銷售的渠道，增加銷售數量以及減少庫存壓力。為避免庫存過剩對本公司及股東造成負面影響，本集團會在每年將一部分大眾進口汽車出售給揚州新豐泰。同時，本集團進行大眾進口汽車銷售時，為了及時滿足客戶臨時需求，在沒有對應車型庫存的情況下，本集團可以就近向揚州新豐泰採購，從而把握更多商機。不同區域之間新車的資源分配和經銷商的銷售能力是有差異的，我們可以通過這樣跨地區的新車採購，解決新車資源分配不均衡的問題，調配與銷售能力匹配的車型，達到利益最大化。對於緊急的維修零配件需求或大眾汽車(中國)銷售有限公司暫缺的零配件，本集團亦可通過向揚州新豐泰採購，以便提高零配件供應率，可滿足零配件供應需求，快速完成維修業務。揚州新豐泰亦成為本集團在江蘇地區的強大有力的輔助採購渠道。

最後，本集團與揚州新豐泰之間的交易價格與本集團或揚州新豐泰與大眾汽車(中國)銷售有限公司之間的交易價格是一致的，雙方沒有差價，本集團向揚州新豐泰銷售或採購大眾進口汽車及汽車零配件的價格亦與其他獨立汽車經銷商的交易價格是一致的。因

此，本公司認為本集團與揚州新豐泰之間的銷售或採購大眾進口汽車及汽車零配件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就實施持續關連交易採納的內部管理程序

為確保持續關連交易屬公平合理且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本公司已採納下列內部管理程序：

- 本公司已採納及實施一套關連交易管理制度。根據此制度，本公司財務部負責就持續關連交易對相關法律、法規、公司政策及上市規則的遵守情況進行審查。此外，本公司財務部、運營部、審計部、法律事務部及其他相關業務部門共同負責評估各持續關連交易協議項下的交易條款，特別是各協議項下的定價條款的公平性；及
- 獨立非執行董事亦已審閱商品買賣框架協議，以確保該等協議及其項下的交易(倘適用)是按照一般商業條款簽訂，屬公平合理，並根據該等協議的條款進行。本公司的核數師亦將對該等協議的定價及年度上限進行年度審閱。

上市規則的涵義

趙義健先生(「**趙先生**」)持有揚州新豐泰99.69%的股權，趙白露女士(「**趙女士**」)持有揚州新豐泰0.31%的股權，而趙先生分別為董事胡德林先生及趙敏女士的妻弟和胞弟，趙女士分別為董事胡德林先生及趙敏女士另一妻弟之女和另一胞弟之女，故趙先生、趙女士及揚州新豐泰均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商品買賣框架協議及其項下進行的該等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由於該等交易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的建議年度上限的適用百分比率均低於5%但至少其中一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0.1%，故該等交易須遵守申報、年度審閱及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董事會確認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確認，本集團與揚州新豐泰自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起至本公告日止於原商品買賣框架協議項下的交易未且將不會超出已獲董事會批准的年度上限；商品買賣框架協議及其項下的該等交易按正常或更佳商業條款訂立且將於本公司的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進行。該等交易的條款及條件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建議年度上限乃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董事會已審議及批准有關商品買賣框架協議的決議案。由於董事胡德林先生及趙敏女士因彼等的聯繫人於揚州新豐泰擁有股權而被視為擁有重大權益，故彼等已於董事會會議上就相關決議案放棄投票。

一般信息

本公司

本公司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本公司主要於中國從事汽車銷售及服務，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五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揚州新豐泰

揚州新豐泰為一間於中國成立的公司，主要從事大眾進口汽車及汽車零配件的銷售及售後服務。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	指	百分比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或「我們」	指	新豐泰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三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關連交易」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商品買賣框架協議」	指	本公司與揚州新豐泰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四日訂立的商品買賣框架協議，以重續及延長原商品買賣框架協議項下進行的交易，期限由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期三年
「原商品買賣框架協議」	指	本公司與揚州新豐泰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九日訂立的商品買賣框架協議，據此，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可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不時向揚州新豐泰銷售或採購大眾進口汽車以及汽車零配件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特別行政區、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該等交易」	指	商品買賣框架協議項下本集團與揚州新豐泰進行的交易
「揚州新豐泰」	指	揚州新豐泰汽車有限責任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二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承董事會命
新豐泰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胡德林先生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即胡德林先生、趙敏女士、陳瑋女士及鄧寧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劉傑先生、宋濤先生及劉曉峰博士。